

湖北省建设监理协会文件

鄂建监协〔2026〕18号

关于开展会员单位网络重新登记及 第八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湖北省社会团体换届规范指引》《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任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及协会章程，湖北省建设监理协会第七届理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现启动第八届理事会换届筹备工作，开展会员单位网络重新登记及第八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申报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的

通过重新登记确认有效会员资格，确定第八届会员大会选举权与被选举权；同步征集第八届理事会（理事、常务理事、副会长、会长）、监事会（监事、监事长）候选人意向。坚持自愿申报、资格审核、民主遴选。

二、登记与申报事项

1、会员单位重新登记

对象为第七届全体在册单位会员。完成登记并审核通过的单位

纳入第八届会员名册，享有参会、选举、被选举及理事、监事推荐资格；未按期登记、审核不合格或不予登记的，丧失本次换届表决权与参选资格。

准予登记：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，第七届在册会员，企业经营正常、监理资质有效，自愿履行会员义务。

不予登记：企业注销、吊销、资质失效、长期停业；长期欠费、不参会、不参与协会工作，催告后仍不整改，本届已取消资格的单位。

2026 年 8 月 31 日后新申请入会的企业，可线上提交入会申请，待第八届理事会换届完成后认定会员资格。

2、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申报

完成重新登记的单位可自愿申报第八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。同一单位只能推荐 1 名代表；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不得兼任，不得同时申报。

三、任职基本条件

1、会员单位基础条件

湖北省内依法注册，从事建设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；履行会员义务，足额缴纳会费，积极参加协会活动；遵守法律法规、行业自律公约及协会章程，无严重失信、行政处罚等不良记录；热心行业与协会工作，具备行业代表性。

2、理事、监事任职条件

政治立场坚定，遵纪守法、廉洁自律；熟悉工程监理行业，在本单位担任相应管理岗位，有时间精力履职；无禁止任职情形，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，身体健康；信用良好，无失信被执行人、重

大违法违规记录。

3、常务理事任职条件

满足理事全部条件；所在单位在省内监理行业具有较强综合实力和影响力；能承担协会交办工作，参加协会会议及调研、课题、标准宣贯等；单位稳定、口碑良好，履行社会责任。

4、会长、副会长、监事长任职条件

满足常务理事全部条件；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突出政治标准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党建引领，履行社会责任，愿牵头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、自律和难题治理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遵纪守法，信用良好；行业经验丰富，威望较高，组织协调和号召力强；所在单位为省内监理骨干企业，经营稳健、信用良好，支持协会建设与行业自律；不得超届任职，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；会长不得兼任其他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。

四、办理方式及时间安排

办理渠道：湖北省建设监理协会会员系统 (<http://member.hbjsjl.com/member-login>)，用户名：企业全称，初始密码：123456@zxc。在线填报、上传材料，完成会员重新登记并同步提交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申请。流程详见附件。

申报时间

网络填报：2026 年 10 月 16 日 —2026 年 10 月 26 日

材料审核：2026 年 10 月 26 日 —2026 年 10 月 30 日。系统退回的材料须及时补齐。

材料要求

会员登记上传营业执照、监理资质证书、《会员信息登记表》、变更证明等盖章扫描件；职务申报上传《第八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申请表》。表格平台在线生成，加盖公章扫描上传。特殊情况可线下协助录入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1、按期完成登记。请指定专人负责，截止后系统自动关闭，不再受理补报。

2、确保材料真实。弄虚作假一经查实，取消登记及候选人资格。

3、规范职务申报。申报不等于当选，最终候选人经换届工作组及省委社会工作部、省民政厅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审核、审批后，按规定程序提交会员代表大会选举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协会秘书处：姚晶晶 027-63377899 18271924069

廖启欢 027-63377899 13707158085

技术支持（平台登录、填报问题）：

高攀 17798220687 黄源 18171299929

附件：

1、湖北省建设监理协会第八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申请表（平台内嵌下载）

2、会员单位网络重新登记填报说明

3、第八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职务申请填报说明

